

**ACR**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ASIAN CAPI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25)

**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季度業績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報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表達的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主席)、朱一航先生、邱越先生、肖靖先生及馮科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張道榮先生及鄭紅亮先生。

##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br>三個月 |              |
|----------------|----|------------------|--------------|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一四年<br>千港元 |
| 營業額            | 2  | 2,813            | -            |
| 服務成本           |    | -                | -            |
| 毛利             |    | 2,813            | -            |
| 其他收入           |    | 50               | -            |
| 員工成本           |    | (2,447)          | (675)        |
| 折舊及攤銷          |    | (1,101)          | (2,661)      |
| 經營租約租金         |    | (583)            | (108)        |
| 其他經營開支         |    | (2,011)          | (868)        |
| 經營業務虧損         |    | (3,279)          | (4,312)      |
| 融資成本           |    | (329)            | (316)        |
| 除稅前虧損          |    | (3,608)          | (4,628)      |
| 稅項             | 4  | -                | -            |
|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虧損     |    | (3,608)          | (4,628)      |
| 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 6  | -                | (508)        |
| 期內虧損           |    | (3,608)          | (5,136)      |
| 下列人士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2,479)          | (5,126)      |
| 非控股權益          |    | (1,129)          | (10)         |
|                |    | (3,608)          | (5,136)      |
| 每股虧損           |    |                  |              |
| — 基本           | 5  | (0.14)仙          | (0.35)仙      |

##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如下：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總計<br>千港元 | 非控股<br>權益<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 已發行<br>股本<br>千港元 | 股份<br>溢價<br>千港元 | 資本儲備<br>千港元 | 匯兌<br>儲備<br>千港元 | 累計<br>虧損<br>千港元 |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48,552          | 235,295         | 26,020      | (1,407)         | (390,662)       | 17,798    | (16,369)         | 1,429     |
| 期內變動             | -                | -               | -           | -               | (5,126)         | (5,126)   | (10)             | (5,136)   |
| 於二零一四年<br>三月三十一日 | 148,552          | 235,295         | 26,020      | (1,407)         | (395,788)       | 12,672    | (16,379)         | (3,707)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76,183          | 304,371         | 26,020      | (3,587)         | (401,961)       | 101,026   | 1,739            | 102,765   |
| 期內變動             | -                | -               | -           | -               | (2,479)         | (2,479)   | (1,129)          | (3,608)   |
| 於二零一五年<br>三月三十一日 | 176,183          | 304,371         | 26,020      | (3,587)         | (404,440)       | 98,547    | 610              | 99,157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編製。在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乃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政策一致。

### 2.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之服務費(不包括集團公司間之交易)之發票價值載列如下：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管理及顧問費用收入 | 2,813        | —     |
| 總營業額      | 2,813        | —     |

### 3.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乃指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之利息，該利率為5%。

### 4. 稅項

無

### 5.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虧損淨額約2,4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126,000港元)及期內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761,825,563股(二零一四年：1,485,518,987股)計算。

## 6. 終止經營業務

|          | 終止<br>經營業務<br>二零一四年<br>千港元 |
|----------|----------------------------|
| 營業額      | 24,744                     |
| 服務成本     | (23,017)                   |
|          | <hr/>                      |
| 毛利       | 1,727                      |
| 行政及經營開支  | (2,235)                    |
|          | <hr/>                      |
| 經營業務虧損   | (508)                      |
| 融資成本     | -                          |
|          | <hr/>                      |
| 除稅前虧損    | (508)                      |
| 稅項       | -                          |
|          | <hr/>                      |
| 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508)                      |
|          | <hr/>                      |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及股東應佔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營業額約為2,81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4,744,000港元，重新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二零一四年最後一季開始產生營業額，約為1,939,000港元，故業務經營方面之收益表現回穩。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經營業務之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3,2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312,000港元下跌23.96%。

就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計提撥備約1,060,000港元。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融資成本約為32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11%。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借款中包括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提供的約26,557,000港元的貸款。本集團有現金結餘約23,43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693,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採納審慎庫務政策，以港元或經營附屬公司之本地貨幣維持其現金結餘，將外匯風險減至最低。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已發行股本為176,182,556港元(二零一四年：148,551,889港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總資產加債務淨額之百分比表示)為68.34%(二零一四年：87.31%)。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46名(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7名)僱員，其中3名駐於香港、42名駐於中國及一名駐於美國。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乃按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制定。僱員之薪金及相關福利乃視僱員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一般薪酬架構會逐年檢討。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述之本公司策略，本集團集中精力專注於其管理服務，以及發展其金融服務。此外，本集團不斷研究、發展及尋找對其業務有重大戰略意義之投資良機。本集團及本公司均無可能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能力之任何財政困難，而提供服務所得之收益足以令本集團有充足現金流量有效經營其業務。

展望未來，董事會認為憑藉專注提供服務及擴展金融服務，將能夠實現本公司業務增長及提升本公司未來價值。

## 管理服務及金融服務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專注於積極發展及擴展金融服務業之管理服務業務。本公司於去年收購的離岸業務重組服務供應商持續發展，提供的服務日益增多，涵蓋商業重組顧問服務以至債務重組服務。就商業重組顧問服務而言，該附屬公司涉足多個範疇，例如商業財務分析，確定與營運指標的關係，從而全面瞭解業務表現未如理想的主要成因，透過深入分析產品及客戶盈利能力、合約表現、客戶收購成本、銷售渠道表現及店舖盈利等商業要因，藉此物識改善表現的機會。完成上述服務之同時，亦會為客戶度身訂造改善計劃，並量化及評估其表現之財務影響。



就債務重組顧問服務而言，該附屬公司的目標對象為業務穩健但負債率為高的客戶，該等客戶面臨違反或預期違反其財務契諾或其銀行融資限額不足。該附屬公司一直為客戶與貸方及債權人之磋商提供意見及牽頭，涵蓋初步討論以至詳細記錄協定之替代解決方案。此外，我們的不良債務顧問團隊專業知識豐富，能深入分析客戶之財務需求，並提供全面之選擇分析、評估可用替代方案及尋求其他資金來源。

自收購以來，本公司得以獲得有關提供上述服務的新合約。有賴董事會之專業知識及領導能力，本公司深信其有能力於離岸金融行業提供更多服務。

就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之澄清公告所述之中國在岸投資管理業務而言，該附屬公司的基金與其有限合夥人仍就重組還款條款進行磋商。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該附屬公司透過中國媒體發表聲明，否認最近針對該附屬公司的錯誤指控，並同時指出該附屬公司正處於正常運作，而其主要目標為保障投資者之投資及將其投資回報提升至最高水平。其亦指出該附屬公司將就彼等造成之損害保留採取法律行動之權利。

此外，由於中國槓桿倍數增加，且有更多可動用信貸，私募股本已成為資本市場的主要動力。然而，中國市場的特色是優質資產價格高企，而中長期經濟增長預測放緩。為了產生回報，企業將需要更嚴密的盡職審查及加強管理。本公司的在岸投資管理業務正提供有關範疇服務，其將基於整體私募股本投資週期運作以產生持續正面回報。

在開拓私人股權業務及管理服務的同時，董事會審慎觀察中國當前的金融環境，尤其是房地產行業及整體經濟增長放緩。整體放緩嚴重影響中國許多發展商的財務狀況，包括受壓的佳兆業集團。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外商股權投資企業深圳前海自由貿易區正在辦理「私人投資基金管理證書」登記手續。

結合董事會的經驗，本集團兼具領導能力和往績，可為本集團將專注發展的金融管理服務取得並締造營運增值。董事會期望，本集團將透過專注發展上述服務，為股東帶來更佳表現及可持續價值。

再者，除上述業務外，本集團不斷研究、發展及尋找對其業務有重大戰略意義，並能為本公司股東帶來重大回報之投資良機。

##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及清盤**

董事會議決，為了降低本集團營運成本，應將本集團轄下不再為本集團提供增值或未能為本集團賺取任何收入之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或自願清盤。

現正辦理撤銷註冊手續之附屬公司包括：Sinobase Asia Limited。

期內並無附屬公司撤銷註冊。

現正辦理自願清盤之附屬公司包括：Asian Information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BuyCollection.com Limited及Myhome Network Limited。

## **重大訴訟及或然負債**

無

## **報告期後事項**

無

## 權益披露

###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之好倉

#####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           | 直接<br>實益擁有 | 透過配偶<br>或未成年子女 | 透過受控法團               | 信託受益人 | 佔本公司<br>於二零一五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之已發行股份 |        |
|-----------|------------|----------------|----------------------|-------|------------------------------------|--------|
|           |            |                |                      |       | 總計                                 | 百分比    |
| <b>董事</b> |            |                |                      |       |                                    |        |
| 朱一航先生     | -          | -              | 518,014,782<br>(附註1) | -     | 518,014,782                        | 29.40% |
| 謝暄先生      | -          | -              | 518,014,782<br>(附註2) | -     | 518,014,782                        | 29.40% |
| 邱越先生      | 15,430,000 | -              | 18,620,436<br>(附註3)  | -     | 34,050,436                         | 1.93%  |
|           | 15,430,000 | -              | 536,635,218          | -     | 552,065,218                        | 31.33% |

附註1：該受控法團為Glamour House Limited，朱一航先生為其90%權益之實益擁有人。

附註2：該受控法團為Glamour House Limited，該公司慣性按其唯一董事謝暄先生之指示行事，並擁有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67.18%實益權益。

附註3：該受控法團為Lucky Peace Limited，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由邱越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 股東名稱                                    | 身份              | 股份數目        | 估本公司<br>於二零一五年<br>三月三十一日<br>之已發行股份<br>百分比 |
|---|-----------------|-------------|---|
| Glamour House Limited                   | 受控法團權益<br>(附註1) | 518,014,782 | 29.40%                                    |
| Asian Dynamics<br>International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附註2)      | 517,896,132 | 29.39%                                    |
| Century Field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276,306,666 | 15.68%                                    |

附註1：該受控法團為Glamour House Limited，由朱一航先生實益擁有90%，並為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67.18%權益之實益擁有人。

附註2：該受控法團為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Glamour House Limited實益擁有67.18%。

(ii)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

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知會本公司並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上述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上述權利。

### **競爭權益**

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 **管理層股東**

據董事所知，除上文所披露Asian Dynam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Glamour House Limited、朱一航先生及謝暄先生外，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及可實際直接主導或影響本公司管理工作。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進行買賣之規定準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已確認彼等均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進行買賣之所有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道榮先生、巫繼學先生及鄭紅亮先生，並已制定監管審核委員會權限及職務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初稿，並已就此提出建議及意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謝暄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